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儿童课程融合的实践与研究

幸仁红

上犹县特殊教育学校

摘要：随着社会的持续发展和人类文明的不断进步，特殊教育领域逐渐获得了来自各领域的深度关注。特殊儿童作为社会中的一个独特群体，他们的教育需求日益受到重视，尤其是在义务教育阶段。这一领域的实践与研究对于打破障碍、建立包容性教育体系具有深远的影响。本文旨在深入剖析特殊儿童义务教育的课程融合现象，首先，文章阐述特殊儿童义务教育的核心理念和特性，揭示其在教育系统中的重要地位。接着，分析了当前义务教育阶段特殊儿童课程融合的实际操作情况，通过实例分析，展示这一过程中的成功经验与存在的问题。此外，还探究了影响特殊儿童课程融合的各种因素，包括政策环境、教育资源、教师专业能力、社会认知等多元维度。最后，基于以上的分析，进一步提出一系列策略和建议，以期优化和推动义务教育阶段特殊儿童课程融合的进程，包括加强师资培训、改善教学设施、制定适应性政策等。这些策略旨在构建一个更加包容和有效的教育环境，确保每一个特殊儿童都能在义务教育阶段享受到公平且高质量的教育机会。

关键词：义务教育；特殊儿童；课程融合；实践研究

【DOI】 10.12252/j.issn.2096-6261.2024.11.152

引言

教育权被视为每个人，包括特殊儿童在内的基本权利。在我国的义务教育体系中，特殊儿童的教育占据了不可或缺的地位。确保特殊儿童能够享受到平衡发展的义务教育，以实际行动维护他们受教的权益，这是国家、社会和家庭共同承担的义务。在义务教育阶段，特殊儿童面临着诸多学习和发展上的挑战，而课程融合作为一种有效的教育策略，旨在为这些儿童提供更为平等和适宜的教育环境。

一、特殊儿童义务教育的内涵及属性

（一）特殊儿童义务教育的内涵

特殊儿童义务教育，是指根据国家法律规定，对具有特殊需要的儿童实施的一定年限或达到一定年龄的教育。这些儿童可能因身体、情感、行为或学习上的障碍而需要特别的教育支持。特殊儿童义务教育的核心目标在于确保这些孩子能够获得与同龄人平等的教育机会，同时考虑到他们的个别需求，帮助他们发展潜力，以便更好地融入社会。在特殊儿童义务教育的实践中，课程融合是一种重要的策略。课程融合意味着将特殊儿童的教育需求融入普通教育体系中，通过调整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评价方式，以满足特殊儿童的学习需求。这不仅包括学术知识的传授，还涉及生活技能、社交技能以及自我照顾能力的培养。

（二）特殊儿童义务教育的属性

特殊儿童义务教育具有多重属性，这些属性共同构成了其独特的教育特征。首先，它具有强制性。与普通

义务教育一样，特殊儿童义务教育也是国家法律规定的必须接受的教育，这体现了国家对特殊儿童教育权利的保障。其次，特殊儿童义务教育具有针对性。它针对特殊儿童的具体需求和特点，设计个性化的教育方案，旨在帮助他们克服障碍，发展潜力。除此之外，特殊儿童义务教育是包容性的。它倡导包容教育理念，致力于消除歧视，促进所有儿童平等接受教育，无论他们是否有特殊需求。最后需要注意的是，特殊儿童义务教育还具有系统性。它不仅仅关注特殊儿童在学校的教育，还涉及到家庭、社区等多方面的支持和配合，形成一个完整的教育生态系统。

二、义务教育阶段特殊儿童课程融合的实践现状

（一）教育资源配置状况

资源的合理分配是课程融合能否有效执行的基础，这在特殊教育领域中显得尤为重要。近年来，我国政府确实加大了对特殊教育的投入，然而，在实际资源配置上仍存在诸多挑战。

以东部沿海某些发达城市为例，其特殊教育学校和教育机构得益于地方经济的繁荣，已经配备了先进的教学设备、各类辅助器具以及丰富专业的教学材料。这些资源为特殊儿童提供了更加多元和个性化的学习支持。然而，当我们把目光转向中西部的一些经济欠发达地区时，情况则大相径庭。在这些地区，由于资金投入有限，特殊教育资源相对匮乏，很多学校甚至无法为特殊儿童提供基础的教学辅助设备，这无疑对课程融合的实施造成了不小的阻碍。另外，普通学校与特殊教育学校之间

在资源配置上的差异也不容忽视。尽管越来越多的普通学校开始接纳特殊儿童，但在实际操作中，这些学校在专业师资、特定教学材料以及适应性设施等方面往往准备不足。这种情况在某种程度上限制了特殊儿童在普通学校环境中接受融合教育的可能性。

（二）师资队伍状况

在特殊教育课程融合的过程中，师资队伍的素质和能力至关重要。目前，我国在特殊教育师资队伍建设上虽有所进展，但问题依然突出。

最明显的问题便是特殊教育师资的数量不足。随着社会对特殊儿童教育重视程度的提升，对专业特殊教育教师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但现实情况是，特殊教育专业的毕业生数量远远不能满足这一需求，特别是在一些偏远和农村地区，特殊教育师资的匮乏情况更为严重。除了数量问题，特殊教育师资的专业素养也亟待提升。课程融合不仅要求教师掌握特殊教育的基本知识，还需要他们具备与特殊儿童有效沟通、灵活教学和准确评估的能力。然而，当前部分特殊教育教师在这些专业技能方面仍有待加强，需要通过系统的培训和实践来不断提高。特殊教育教师的职业发展路径和激励机制的不完善也是一个不容忽视的问题。目前，许多特殊教育教师在职业发展上缺乏明确的方向和动力，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他们的工作积极性和职业满意度，进而对课程融合的实践效果产生了负面影响。

（三）特殊教育课程融合状况

在特殊教育课程融合方面，虽然我国已经取得了一些成果，但问题和挑战依然存在。

值得肯定的是，义务教育阶段特殊儿童课程融合的理念已经逐渐被越来越多的学校和教育机构所接受。这些机构开始积极尝试将特殊儿童纳入普通教育体系，通过调整课程内容、教学方法和评价方式来满足特殊儿童的学习需求。例如，在一些实验学校中，普通学生与特殊儿童共同上课，教师通过差异化的教学策略来确保每个学生都能得到适合自己的教育。这种融合教育的实践模式不仅提升了特殊儿童的教育质量，还促进了他们与同龄人的社会交往。

然而，课程融合的实践过程中仍面临着诸多困难。首先，由于缺乏统一、明确的课程标准和教学大纲指导，不同地区和学校在课程融合方面的实践存在显著的差异。这导致了教育资源的不均衡分配和教育质量的参差不齐。其次，特殊儿童之间存在着较大的个体差异，如何根据每个儿童的具体特点和需求制定个性化的教学方案是一个亟待解决的问题。最后，课程融合需要普通教师和特

殊教育教师的紧密合作与沟通，但目前两者之间的协作仍有待进一步加强和完善。

三、影响特殊儿童课程融合的因素

（一）传统特殊教育理念的束缚

根深蒂固的传统特殊教育理念往往将特殊儿童简单地视为“异常”或“有缺陷”的个体，这种深层次的观念在很大程度上阻碍了课程融合的进程。在传统观念的影响下，特殊儿童被无情地标签化，他们的独特教育需求被简化为刻板、单一的特殊教育服务模式，从而严重忽视了他们作为独立个体所拥有的多样性和巨大的发展潜力。这种传统理念的深重束缚导致了許多教育工作者和家长对特殊儿童的能力持有根深蒂固的偏见，他们普遍认为这些孩子不适合在普通学校环境中接受教育。因此，在努力推进课程融合的过程中，这些固有的、陈旧观念和偏见就如同一座难以逾越的高山。为了打破这种束缚，需要大力加强对特殊教育理念的宣传和教育，全面提高社会对特殊儿童的深刻认知和广泛接纳程度，从而为课程融合创造一个更加宽松、包容的社会环境。

（二）特殊教育法制的完善

特殊教育法制的完善也是影响课程融合顺利推进的重要因素之一。尽管近年来我国在特殊教育立法方面确实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但细心审视后我们会发现仍然存在诸多亟待改进的不足之处。例如，现行法律对特殊儿童受教育权利的保护措施显得不够具体和明确，对特殊教育资源配置、师资队伍建设等关键方面的规定也相对笼统和模糊。

法制的完善直接导致了特殊教育实践的随意性和不确定性，使得课程融合缺乏稳定、可靠的法律保障。在这种不利的情况下，学校和教育机构在推进课程融合时往往会面临诸多棘手的困难，如资金严重缺乏、专业师资明显不足等。因此，完善特殊教育法制，明确界定各方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为课程融合提供坚实、有力的法律支撑就显得尤为重要和迫切。

（三）特殊教育管理体制的滞后

特殊教育管理体制的严重滞后同样制约了课程融合的顺利推进。目前，从客观角度分析说，我国特殊教育管理体系尚不完善，存在多头管理、职责模糊不清等一系列问题。这种管理体制的滞后直接导致了资源配置的严重不合理、教育服务的不均衡以及教育质量的极度不稳定。

在课程融合方面，滞后的管理体制使得学校和教育机构在实施融合教育时缺乏明确、具体的指导和支持。

由于缺乏有效、科学的评估和监督机制，课程融合的实际效果难以得到客观、公正的评价，进而严重影响了融合教育的持续改进和优化。因此，加快特殊教育管理体制的改革步伐，建立高效、灵活、合理的管理机制，对于推动课程融合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四、义务教育阶段特殊儿童课程融合策略

随着我国教育的不断深化，特殊教育已逐渐成为教育领域的重要议题。特别是在义务教育阶段，为特殊儿童提供与普通儿童相同的教育机会，实现课程融合，对于提升整体教育质量、推动教育公平具有深远意义。

（一）完善特殊教育管理体制

特殊教育管理体制的完善，不仅能为特殊儿童提供更好的教育环境，还是实现课程融合的基础。针对当前管理体制中存在的诸多问题，如管理职责模糊、多头管理等，我要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进行改进。

首先，必须明确各级政府在特殊教育中的具体职责。中央政府应负责制定宏观的特殊教育方针和政策，提供必要的财政支持，并进行监督评估。地方政府则需根据中央政策，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并负责特殊教育学校的建设、运营以及教师队伍的培养。其次，应该加强特殊教育管理部门间的沟通与协作至关重要。通过建立有效的跨部门协调机制，可以避免各自为政、推诿责任的现象，从而确保特殊教育政策的顺利实施。最后，可以建立健全的特殊教育督导评估体系是提升特殊教育质量的关键。定期对特殊教育工作进行全面的检查和评估，不仅可以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整改，还能确保各项政策措施真正落到实处，进而提升特殊教育的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

（二）完善特殊教育管理体制

实现特殊儿童课程融合，资源的合理配置是重要保障。鉴于当前我国特殊教育资源分布不均、部分地区和学校资源匮乏的现状，优化资源配置显得尤为重要。

政府应进一步加大对特殊教育的投入，提高特殊教育经费在教育总经费中的占比。这可以通过设立专项资金、鼓励社会资本投入等多种方式实现，以确保特殊教育资源的充足供应。同时，加强特殊教育资源的统筹规划也是关键。在资源配置过程中，应充分考虑不同地区、不同类型特殊儿童的实际需求，以确保资源的合理分配和有效利用。在科技发达的时代里，借助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推动特殊教育信息化建设也是不可或缺的一环。通过建设特殊教育资源库、开发在线教育资源等举措，可以为特殊儿童提供更为丰富多样的学习资源，从而助力他们的全面发展。

（三）丰富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

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的改革是实现特殊儿童课程融合的核心环节。针对特殊儿童的特点和需求，应构建多样化、个性化的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

在课程体系方面，教师应注重课程的综合性、实践性和适应性。通过整合各类课程资源、打破学科壁垒，可以形成跨学科、综合性的课程体系，以满足特殊儿童的全面发展需求。除此之外，加强实践教学环节也是必不可少的，这有助于培养特殊儿童的实践能力和社会适应能力。在教学内容方面，教师应根据特殊儿童的认知特点和兴趣爱好进行设计。通过引入生活化、情境化的教学案例，可以激发特殊儿童的学习兴趣，提高他们的学习积极性。此外，加强特殊儿童心理健康教育、生活技能教育等方面的内容也是至关重要的，这有助于他们更好地融入社会、实现自我价值。

结语

重视包括特殊儿童在内的弱势群体的教育进步，是衡量教育公平性不可或缺的方面。在推动基础教育的全面均衡进程中，特殊儿童在接受义务教育方面的进展固然有所展现，但不可否认，与普通儿童的教育相比，仍存在显著的不平等。因此，确保特殊儿童义务教育的均衡发展已成为达成整体教育均衡目标的关键挑战。义务教育阶段特殊儿童课程融合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国家、政府、学校以及老师从多个方面入手进行改进和完善。只有建立起科学、系统、全面的课程融合策略体系，才能真正实现特殊儿童与普通儿童的共同成长与进步，进而推动我国教育事业的全面协调发展。

参考文献

- [1] 赵树铎. 特殊教育课程与教学法 [M]. 北京: 华夏出版社, 1994 (3): 43-44.
- [2] 王培峰. 试谈现代大特殊教育与现代特殊教育资源中心 [J]. 中国特殊教育, 2020 (2): 55-56.
- [3] 蔺万斌, 漆万鹏. 我国大陆地区特殊儿童的发展探究 [J]. 北京电子科技学院学报, 2010, (3): 24-25.
- [4] 郑俏华. 论特殊教育学校师资队伍专业化发展策略 [J]. 中国特殊教育, 2015 (8): 140-141.
- [5] 郝晓岑. 我国特殊教育法制建设的回顾与反思 [J]. 中国特殊教育, 2013 (6): 77-78.

基金项目: 本文系江西省基础教育研究课题《县域特殊教育学校“社会角色”体验课程开发与教育实践研究》编号为: GZZH2023-0537 的阶段性研究成果。